

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16日在江苏省常州市溧阳市昆仑街道镇前街99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3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科婷女士召集和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状况、财务状况、资金需求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状况所作出的综合考量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码：2024-028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监事会同意《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的内容客观、完整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9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0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4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3）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17 日